**第三届中国马拉松摄影大赛**

**参赛须知**

1.中国各省、市、自治区（含港澳台）及中国籍的海外华侨摄影家、摄影爱好者均可投送作品。

2.符合征集内容主题，具有一定艺术性、观赏性；

3.参赛主题要求的照片，黑白、彩色不限。谢绝完全借助电脑软件制作合成的作品参评。注：同一作品不得重复投稿

4．组委会选送照片的中国田径协会认证A类及B类认证赛事不得超过30件。各马拉松赛事组委会报送参赛作者不得少于五人。

5．个人摄影爱好者投稿的中国田径协会认证的A类及B类赛事的现场摄影作品。参赛作品于同一场赛事的数量每人限20件（注：每幅/组作品为“1件”）

6.所有参赛作品整理电子档文件标准：

①总文件夹名称必须标注城市赛事的全称，组委会的全称，作者姓名电话。

②每张作品文件名必须标注作品主题类别及命名，作者姓名电话。

③组图统一单独打包并标好序列号。

④总文件夹内必须附有签字确认的参赛须知及参赛单位的详细资料（组委会名称，所属城市的赛事全称，组委会的负责人姓名电话，作者的姓名电话）

⑤参赛作品提交格式：以上要求的电子照片均为JPGE格式文件。

7.作品提交办法

〈1〉组委会投稿办法：

①将所有报送作品电子档按照第（5）条的标准要求上传。选择组委会投稿专区上传至（相关网站链接）

②每位作者必须签名确认参赛须知连同附件1组委会报名回执函的加盖公章原件拍照后一并上传至（相关网站链接）

③组委会必须将每位参赛作者签名确认的参赛须知连同附件1组委会报名回执函的加盖公章原件打包后寄送至厦门市思明区龙昌路12号大师楼1楼店面龙记商摄，收件人：黄小姐189-5011-2658（邮寄时请注明组委会及赛事全称）

〈2〉个人摄影爱好者投稿办法：

①将所有报送作品电子档按照第（5）条的标准要求上传。选择个人投稿专区上传至（相关网站链接）

②个人参赛作者必须签名确认参赛须知拍照后一并上传至（相关网站链接）

③参赛作者必须将签名确认的参赛须知原件寄送至厦门市思明区龙昌路12号大师楼1楼店面龙记商摄，联系人：黄小姐189-5011-2658。

8.主办单位有权要求参赛者递交参赛照片的原有底片（正片或负片）或原有数码影像档案（1200万像数或以上）。如参赛者未能提交，名衔及奖状均不予颁授。

9.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支持单位、赞助商、执行单位有权使用参赛者提交的作品在任何媒体做展示展览或印刷宣传用途及邮票发行，而毋需向得奖者支付任何版权费用。商业用途另签协议。

10.所有参赛作品和资料由大赛组委会处理，不予寄发收据。恕不退稿。

11.颁发奖品与否由评委评定，评委会的决定视为最终决定。

12.参赛者所提交作品中涉及肖像权及知识产权相关法律责任由参赛者自行解决和承担。

13.参赛者和送选机构如违反比赛规则，作品不予参赛。评选后发现问题，主办方将取消其所获奖项。

14.评委会对违规作品有权取消参赛资格，而毋需给予解释。如有争议，以评委会的最后决定为准。

15.如有特殊情况，组委会有权更改比赛规则而毋需给予事先通知。

16.按照公平、公正、互动的原则，本次大赛以各地马拉松赛现场及赛事相关内容为拍摄主体。严禁参赛者以其它类似赛事拍摄作品参赛。

17.选手报名参赛即视默认为参赛须知的所述内容，其作品使用权授予组委会、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支持单位、赞助商、执行单位，以上单位对参赛选手的作品有展示、展览、邮票印制、制作画册、喷绘或其它非商业性无偿使用权等。

参赛者签字：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